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4-060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9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90,2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期限 6 年。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实际公开发行可转债 902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2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89.3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510.7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30Z014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607.77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90,200.00
减：发行费用	689.30
募集资金净额	89,510.70
加：现金管理和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677.4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3,073.05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0,196.91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64,060.17
本年度投入金额	6,136.7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918.20
减：以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10.4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8,607.7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1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园大道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与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de C.V.（以下简称“伯特利墨西哥”）、芜湖伯特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特利材料”）、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特利电子”）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7月7日，本公司与伯特利墨西哥、BANCO BASE S.A.I.B.M、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8月23日，本公司与安徽迪亚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亚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金桥支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1月12日，本公司与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伯特利”）、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山支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8月12日，公司因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承接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鉴于公司保荐机构的更换，并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天门山支行	342006002013000261225	已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79430188000423850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187262927859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金桥支行	12630201040027403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498040100100188347	已注销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美元账户）	OSA34289999993010000276	已注销
BANCO BASE S.A.I.B.M	145580004743235018	已注销
	145580004743201026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铁山支行	12630201040026199	8,021.11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园大道支行	20000201204766600000154	4.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80030078801900000791	444.9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山支行	1614029019200480394	137.65
合计		8,607.77

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3,269.9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4年3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人民币。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墨西哥年产400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下一代线控制动系统（WCBS2.0）研发项目”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10.43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之“年产5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1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中“原有1万吨汽车配件铸铁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部分变更为“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9,420.81万元用于上述项目建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 1: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89,510.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36.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420.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269.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5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墨西哥年产 400 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否	33,561.41	33,561.41	33,561.41	2,515.48	34,512.24	950.83	100.00%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	是, 已部分变更	26,840.82	17,420.01	17,420.01	657.80	16,453.34	-966.67	94.45%	2023 年 7 月	699.16	不适用	否
下一代线控制动系统(WCBS2.0)研发项目	否	2,756.00	2,756.00	2,756.00		2,814.00	58.00	100.00%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	是, 为变更后新增募投资项目	-	9,420.81	9,420.81	2,963.46	2,963.46	-6,457.35	31.4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352.47	26,352.47	26,352.47		26,526.92	174.4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89,510.70	89,510.70	89,510.70	6,136.74	83,269.96	-6,240.74	93.0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中涉及募集资金建设部分“新增 4 万吨铸铁汽车配							

	件”已建设完毕。但是近年来，汽车轻量化通过降低汽车重量以降低燃料消耗水平，已经成为实现节能减排目标的重要路径，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背景下，轻量化在提升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降低成本等方面发挥重要力量，扮演着日益重要的角色。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逐步提升公司各款产品的轻量化水平，原材料中铸铁件使用比例相应降低。“新增 4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现有铸铁件生产线的产能已可满足公司现阶段生产需求，继续增加铸铁类产品生产能力的经济效益不突出，因此，公司将“原有 1 万吨汽车配件铸铁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 上述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073.0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人民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应市场需求变化，变更募投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的使用所致。

注 2：“墨西哥年产 400 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的原因系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汇兑差异等的净额投资所致。

注 3：“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的原因主要系建设款项尚未完全支付所致。

注 4：“补充流动资金”、“下一代线控制动系统（WCBS2.0）研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投资所致。

注 5：“墨西哥年产 400 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8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自 2023 年 9 月份开始小批量生产，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投产时间较短，尚未满一个会计年度，暂无法计算效益情况，也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

注 6：“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募投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经济效益、经营周期已发生重要变化，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

注 7：“下一代线控制动系统（WCBS2.0）研发项目”为研发项目，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

附表 2:

2024 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	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	9,420.81	9,420.81	2,963.46	2,963.46	31.4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420.81	9,420.81	2,963.46	2,963.46	31.46%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中涉及募集资金建设部分“新增 4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已建设完毕。但是近年来,汽车轻量化通过降低汽车重量以降低燃料消耗水平,已经成为实现节能减排目标的重要路径,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背景下,轻量化在提升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降低成本等方面发挥重要力量,扮演着日益重要的角色。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逐步提升公司各款产品的轻量化水平,原材料中铸铁件使用比例相应降低。“新增 4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现有铸铁件生产线的产能已可满足公司现阶段生产需求,继续增加铸铁类产品生产能力的经济效益不突出,因此,公司将“原有 1 万吨汽车配件铸铁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轻量化升级改造项目”。</p> <p>上述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